

嘉義縣 109 年暑期青少年籃球三對三鬥牛比賽活動計畫

- 一、宗旨：為鼓勵青少年於暑假期間參與有益身心健康的戶外活動，宣導並防制少年接觸毒品與被害、少年被吸收加入幫派、少年參與詐欺集團及兒少遭色情行業利用等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嘉義縣政府、嘉義縣議會、嘉義縣體育會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警察局、救國團朴子市團委會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、嘉義縣少年輔導委員會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、救國團嘉義團委會、嘉義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朴子市民眾服務分社、朴子市公所、朴子市民代表會、大揚有線電視公司、朴子市體育會、朴子市教育會。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09 年 7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。上午 7 時 40 分報到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國立東石高中籃球場。
- 八、比賽項目：分組、參賽資格：

項 目	分 組	參 賽 資 格
團體賽 (三對三鬥牛賽)	一、國中男生組 二、國中女生組 三、高中男生組 四、高中女生組	一、國中、高中男、女生組： 限就讀本縣國中、高中職之學生 (含應屆畢業生)或設籍本縣在 外縣市求學之國中、高中職學生。 二、出賽時，需攜帶證明身分之文件。

九、獎 勵：

- (一)凡報名參賽者，均贈送參加獎一份。
- (二)視報名隊數多寡，以決定錄取頒獎數。獲獎者均頒贈獎盃、獎狀等，以資鼓勵。
- (三)各組前兩名獲得參加救國團嘉義團委會在嘉義縣、市舉辦之總決賽資格。
- (四)擇優頒贈獎品代金，以資激勵。
- (五)分男、女生組，依各組報名數決定錄取隊數，其名次及每隊金額如下：

1. 男生組：

隊 數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備 註
30 以上	第一名	1,400	第二名	1,200	第三名	900	第四名	600	取 4 名

20 以上	第一名	1,200	第二名	900	第三名	600	第四名	400	取 4 名
15~19	第一名	900	第二名	600	第三名	400			取 3 名
10~14	第一名	900	第二名	600					取 2 名
5~ 9	第一名	600							取 1 名

2.女生組：

隊 數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名 次	金 額	備 註
15 以上	第一名	1,400	第二名	1,200	第三名	900	第四名	600	取 4 名
10 以上	第一名	1,200	第二名	900	第三名	600			取 3 名
7~ 9	第一名	900	第二名	600	第三名	400			取 3 名
5~ 6	第一名	900	第二名	600					取 2 名
3~ 4	第一名	600							取 1 名

十、報 名：

時間：即日起至 109 年 7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地點：朴子市民眾服務分社 傳真：(05)3700404

人數：限報 3-4 人。

查詢電話：1.華生印刷社 電話：(05)3791588

2.救國團朴子市團委會 電話：(05)0932719203 • 0915467309

十一、賽程抽籤日期、地點：訂於 7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6 時在朴子民眾服務社舉行，請各隊派代表與會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代決不得異議。

十二、附註：

(一)就讀本縣各校者，需攜帶學生證。

(二)設籍本縣在外縣市求學者，需攜帶學生證及戶籍證明。

(三)應屆畢業生需攜帶畢業證書。

(四)以上證件均可以影本替代之。

(五)本比賽已經由大會投保平安保險。

十三、活動現場依當時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防疫規定，滾動式修正參加人員入場是否需戴口罩，並接受測量溫度及手部酒精消毒等措施。

十四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，修正事宜及比賽細則等，於比賽當日宣布之。

嘉義縣 109 年暑期青少年籃球三對三鬥牛比賽報名表

隊名 (限用中文名、四字以內)	參加組別		國中組	高中組	
			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職稱	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住址	就讀學校
隊長					
隊員					
隊員					
隊員					

隊長簽名：

電話：

手機：

- 一、未完整填寫資料者，不受理報名。
 - 二、比賽規則，可於報名時向朴子民眾服務社索取。
 - 三、傳真報名表，限用本比賽表格報名（字跡需清晰）。
- 傳真：05-3791325，05-3700404